



(12)实用新型专利

(10)授权公告号 CN 209204269 U

(45)授权公告日 2019.08.06

(21)申请号 201821677511.7

(22)申请日 2018.10.16

(73)专利权人 贵州省人民医院

地址 550003 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宝山南路1号

(72)发明人 张东兴 王超宇 宋璇

(74)专利代理机构 西安汇恩知识产权代理事务所(普通合伙) 61244

代理人 邢立立

(51) Int. Cl.

A61M 3/02(2006.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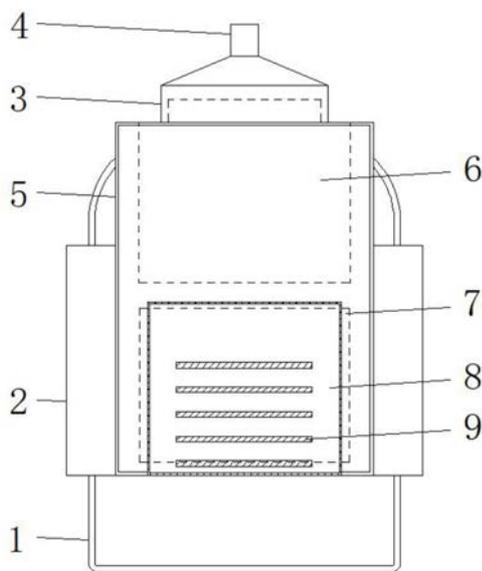
权利要求书1页 说明书3页 附图4页

(54)实用新型名称

一种普外科创伤清洗装置

(57)摘要

本实用新型公开了一种普外科创伤清洗装置,包括瓶体和箱体,所述瓶体顶端固定有瓶口,所述瓶体顶端螺纹安装有瓶盖,瓶口外侧与瓶盖内侧螺纹连接,所述瓶盖上固定有橡胶管,且橡胶管与瓶盖内部连通,所述瓶体表面卡接有夹环,所述夹环外侧与箱体固定连接,所述箱体上表面开设有第一放置槽,所述箱体上表面卡接有第一盒盖,所述第一盒盖上开设有第一刻槽,所述箱体背离夹环一侧的下方开设有第二放置槽,所述第二放置槽与第一放置槽不连通,所述箱体背离夹环一侧的下方卡接有第二盒盖,所述第二盒盖上开设有第二刻槽。本实用新型具有棉签和纱布与生理盐水统一放置,方便使用,节约时间的优点。



1. 一种普外科创伤清洗装置,包括瓶体(1)和箱体(5),其特征在于:所述瓶体(1)顶端螺纹安装有瓶盖(3),所述瓶盖(3)上固定有橡胶管(4),且橡胶管(4)与瓶盖(3)内部连通,所述瓶体(1)表面卡接有夹环(2),所述夹环(2)外侧与箱体(5)固定连接,所述箱体(5)上表面开设有第一放置槽(6),所述箱体(5)上表面卡接有第一盒盖(10),所述第一盒盖(10)上开设有第一刻槽(11),所述箱体(5)背离夹环(2)一侧的下方开设有第二放置槽(7),所述第二放置槽(7)与第一放置槽(6)不连通,所述箱体(5)背离夹环(2)一侧的下方卡接有第二盒盖(8),所述第二盒盖(8)上开设有第二刻槽(9)。

2.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一种普外科创伤清洗装置,其特征在于:所述瓶体(1)顶端固定有瓶口,瓶口外侧与瓶盖(3)内侧螺纹连接。

3.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一种普外科创伤清洗装置,其特征在于:所述夹环(2)采用塑胶制作。

4.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一种普外科创伤清洗装置,其特征在于:所述夹环(2)内侧贴合固定有橡胶垫(12),所述橡胶垫(12)与瓶体(1)表面贴合。

5.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一种普外科创伤清洗装置,其特征在于:所述第一盒盖(10)位于第一放置槽(6)正上方,且第一盒盖(10)将第一放置槽(6)封闭。

6.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一种普外科创伤清洗装置,其特征在于:所述第二盒盖(8)与第二放置槽(7)对齐,且第二盒盖(8)将第二放置槽(7)封闭。

一种普外科创伤清洗装置

技术领域

[0001] 本实用新型涉及普外科技术领域,具体为一种普外科创伤清洗装置。

背景技术

[0002] 普外科即普通外科,普外科是以手术为主要方法治疗肝脏、胆道、胰腺、胃肠、肛肠、血管疾病、甲状腺和乳房的肿瘤及外伤等其它疾病的临床学科,是外科系统最大的专科。

[0003] 在普外科的诊断室内,经常会有皮肤创伤的患者来进行处理,在诊断室内,清洗用的生理盐水、消毒棉签和纱布放在不同的位置,来个患者后护士就去不同的位置拿取,耽误清洗的时间,护士的工作量也大。

实用新型内容

[0004] 本实用新型的目的在于提供一种普外科创伤清洗装置,具备棉签和纱布与生理盐水统一放置,方便使用,节约时间的优点,解决了生理盐水、消毒棉签和纱布放在不同的位置,来个患者后护士就去不同的位置拿取,耽误清洗的时间的问题。

[0005] 为实现上述目的,本实用新型提供如下技术方案:一种普外科创伤清洗装置,包括瓶体和盒体,所述瓶体顶端螺纹安装有瓶盖,所述瓶盖上固定有橡胶管,且橡胶管与瓶盖内部连通,所述瓶体表面卡接有夹环,所述夹环外侧与盒体固定连接,所述盒体上表面开设有第一放置槽,所述盒体上表面卡接有第一盒盖,所述第一盒盖上开设有第一刻槽,所述盒体背离夹环一侧的下方开设有第二放置槽,所述第二放置槽与第一放置槽不连通,所述盒体背离夹环一侧的下方卡接有第二盒盖,所述第二盒盖上开设有第二刻槽。

[0006] 优选的,所述瓶体顶端固定有瓶口,瓶口外侧与瓶盖内侧螺纹连接。

[0007] 优选的,所述夹环采用塑胶制作。

[0008] 优选的,所述夹环内侧贴合固定有橡胶垫,所述橡胶垫与瓶体表面贴合。

[0009] 优选的,所述第一盒盖位于第一放置槽正上方,且第一盒盖将第一放置槽封闭。

[0010] 优选的,所述第二盒盖与第二放置槽对齐,且第二盒盖将第二放置槽封闭。

[0011] 与现有技术相比,本实用新型的有益效果如下:

[0012] 1、本实用新型通过设置盒体,达到了棉签和纱布与生理盐水统一放置,方便使用的效果,本实用新型设置有盒体,生理盐水在瓶体内,瓶体顶端的瓶口有一层膜封闭,盒体通过夹环卡接在瓶体上,消毒棉签放在第一放置槽内,第一盒盖将第一放置槽封闭,纱布筒放在第二放置槽内,第二盒盖将第二放置槽封闭,取用时直接拿出装有生理盐水的瓶体,连带盒体一起取出,一次性取出,节约时间。

[0013] 2、本实用新型通过设置夹环,达到了盒体可多次利用的效果,本实用新型设置有夹环,盒体通过夹环固定在瓶体上,瓶体内装有生理盐水,对患者创伤处清洗后,瓶体内生理盐水用完,瓶体要统一回收处理,此时将夹环从瓶体处取下,盒体不再与瓶体固定,瓶体回收后,盒体可以重复利用,降低成本,减少材料的浪费。

附图说明

[0014] 图1为本实用新型的主视结构示意图；

[0015] 图2为本实用新型的右视结构示意图；

[0016] 图3为本实用新型的俯视结构示意图；

[0017] 图4为本实用新型的内部俯视结构示意图。

[0018] 图中：1、瓶体；2、夹环；3、瓶盖；4、橡胶管；5、箱体；6、第一放置槽；7、第二放置槽；8、第二盒盖；9、第二刻槽；10、第一盒盖；11、第一刻槽；12、橡胶垫。

具体实施方式

[0019] 下面将结合本实用新型实施例中的附图，对本实用新型实施例中的技术方案进行清楚、完整地描述，显然，所描述的实施例仅仅是本实用新型一部分实施例，而不是全部的实施例。基于本实用新型中的实施例，本领域普通技术人员在没有做出创造性劳动前提下所获得的所有其他实施例，都属于本实用新型保护的范围。

[0020] 在本实用新型的描述中，需要说明的是，术语“上”、“下”、“内”、“外”“前端”、“后端”、“两端”、“一端”、“另一端”等指示的方位或位置关系为基于附图所示的方位或位置关系，仅是为了便于描述本实用新型和简化描述，而不是指示或暗示所指的装置或元件必须具有特定的方位、以特定的方位构造和操作，因此不能理解为对本实用新型的限制。此外，术语“第一”、“第二”仅用于描述目的，而不能理解为指示或暗示相对重要性。

[0021] 在本实用新型的描述中，需要说明的是，除非另有明确的规定和限定，术语“安装”、“设置有”、“连接”等，应做广义理解，例如“连接”，可以是固定连接，也可以是可拆卸连接，或一体地连接；可以是机械连接，也可以是电连接；可以是直接相连，也可以通过中间媒介间接相连，可以是两个元件内部的连通。对于本领域的普通技术人员而言，可以根据具体情况理解上述术语在本实用新型中的具体含义。

[0022] 请参阅图1至图4，本实用新型提供了一种实施例：一种普外科创伤清洗装置，包括瓶体1和箱体5，瓶体1表面卡接有夹环2，夹环2采用塑胶制作，塑胶做的夹环2具有弹性，使夹环2可以卡接在瓶体1上，瓶体1内生理盐水用完，瓶体1要统一回收处理，此时将夹环2从瓶体1处取下，箱体5不再与瓶体1固定，瓶体1回收后，箱体5可以重复利用，降低成本，减少材料的浪费。夹环2内侧贴合固定有橡胶垫12，橡胶垫12与瓶体1表面贴合，橡胶垫12与瓶体1之间有大的摩擦系数，橡胶垫12与瓶体1接触会使夹环2卡接更稳固。夹环2外侧与箱体5固定连接，箱体5通过夹环2与瓶体1固定，取用时直接拿出装有生理盐水的瓶体1，连带箱体5一起取出，一次性取出，节约时间。箱体5上表面开设有第一放置槽6，消毒棉签放置在第一放置槽6内，箱体5上表面卡接有第一盒盖10，第一盒盖10位于第一放置槽6正上方，且第一盒盖10将第一放置槽6封闭，第一盒盖10使消毒棉签处于密闭的环境中，防止外界空气污染棉签，第一盒盖10上开设有第一刻槽11，拿取棉签时，护士的手指与第一刻槽11接触，手指在第一刻槽11上有大的摩擦力，方便打开第一盒盖10。箱体5背离夹环2一侧的下方开设有第二放置槽7，纱布筒放置在第二放置槽7内，第二放置槽7与第一放置槽6不连通，纱布与棉签不接触。箱体5背离夹环2一侧的下方卡接有第二盒盖8，第二盒盖8与第二放置槽7对齐，且第二盒盖8将第二放置槽7封闭，第二盒盖8使纱布处于密闭的环境中，防止外界空气污染纱布。第二盒盖8上开设有第二刻槽9，清洗创口后，打开第二盒盖8，取出纱布包裹。

[0023] 瓶体1顶端固定有瓶口,生理盐水在瓶体1内,瓶体1顶端的瓶口有一层膜封闭,清洗时将膜打开。瓶体1顶端螺纹安装有瓶盖3,瓶口外侧与瓶盖3内侧螺纹连接,瓶盖3上固定有橡胶管4,且橡胶管4与瓶盖3内部连通,护士倾斜瓶体1,生理盐水从瓶体1流出,生理盐水从橡胶管4流出,橡胶管4口径小,生理盐水的流速较慢。

[0024] 工作原理:取出瓶体1,打开瓶口处的膜,护士倾斜瓶体1,生理盐水从橡胶管4流出,清洗完后,打开第一盒盖10,取出棉签清理创口,清理完后,打开第二盒盖8,取出纱布对创口包扎。

[0025] 对于本领域技术人员而言,显然本实用新型不限于上述示范性实施例的细节,而且在不背离本实用新型的精神或基本特征的情况下,能够以其他的具体形式实现本实用新型。因此,无论从哪一点来看,均应将实施例看作是示范性的,而且是非限制性的,本实用新型的范围由所附权利要求而不是上述说明限定,因此旨在将落在权利要求的等同要件的含义和范围内的所有变化囊括在本实用新型内。不应将权利要求中的任何附图标记视为限制所涉及的权利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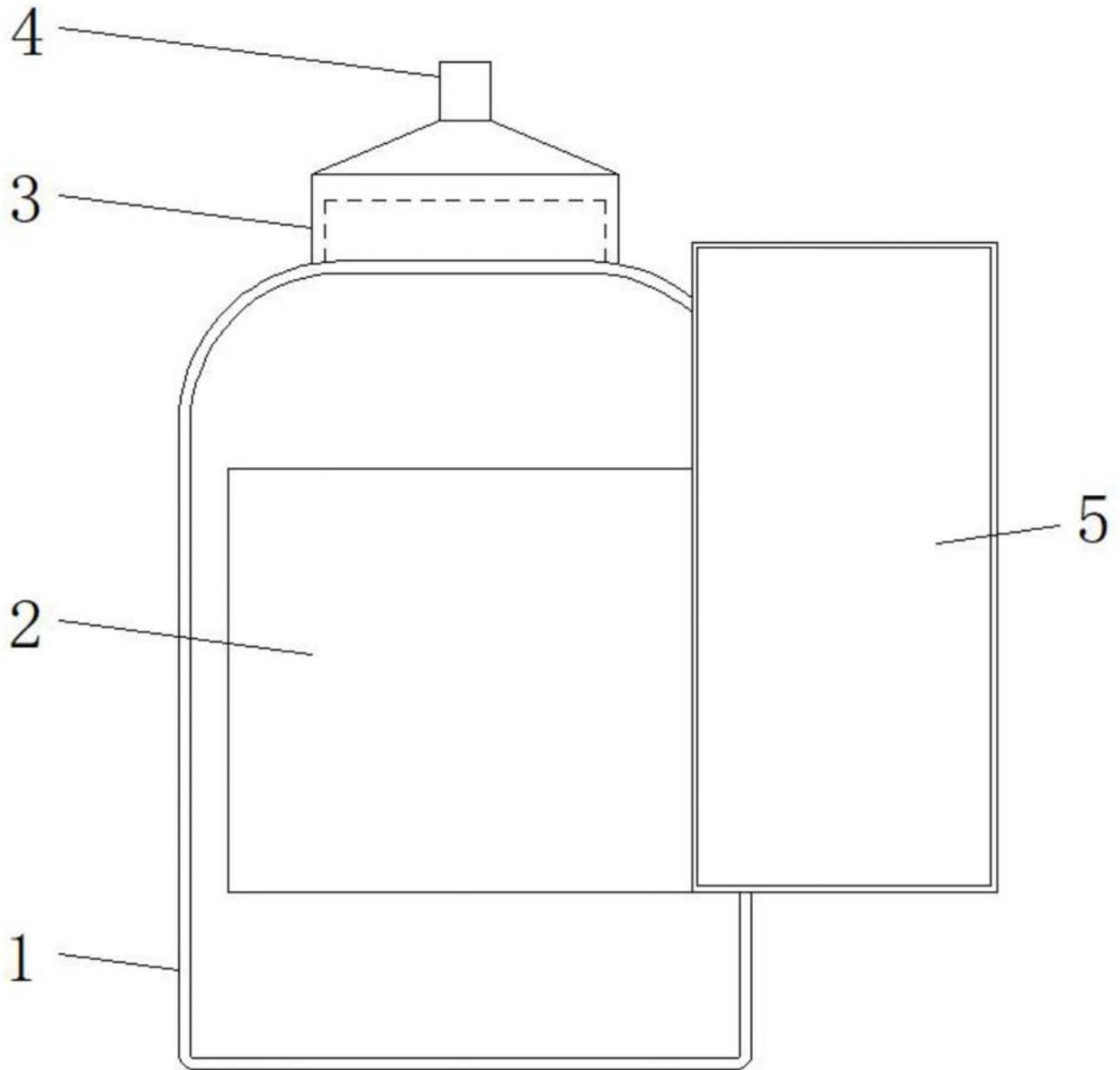


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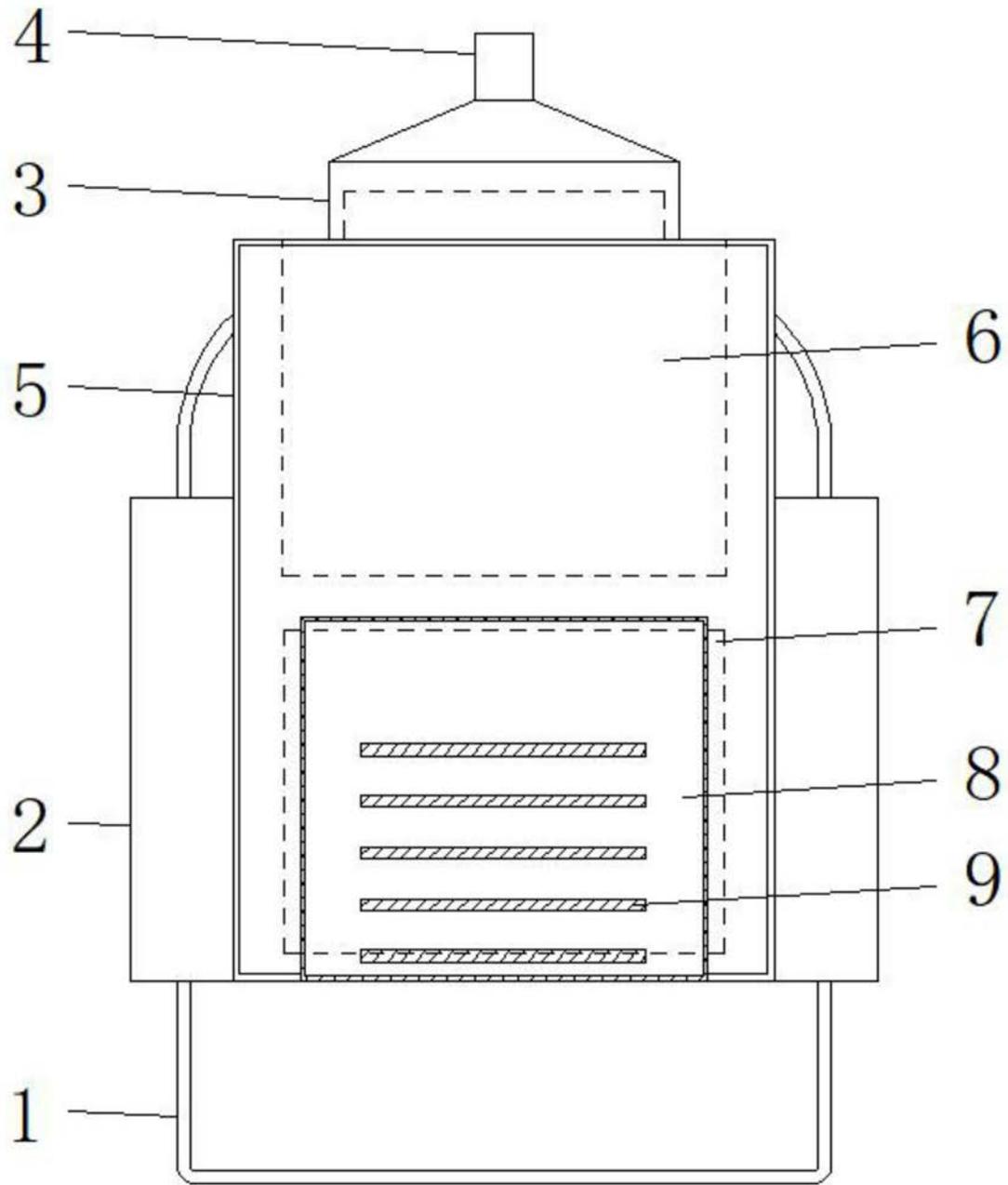


图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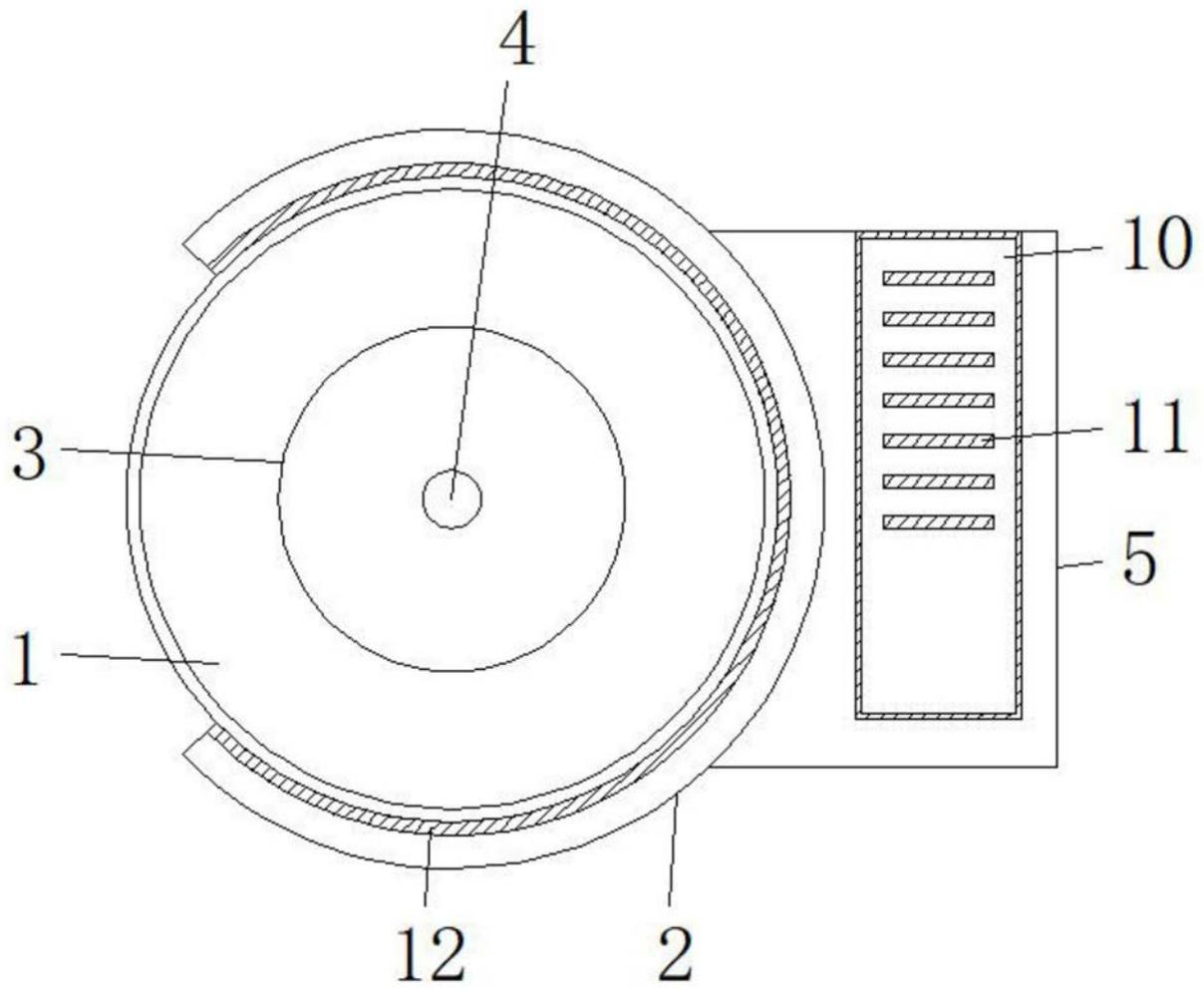


图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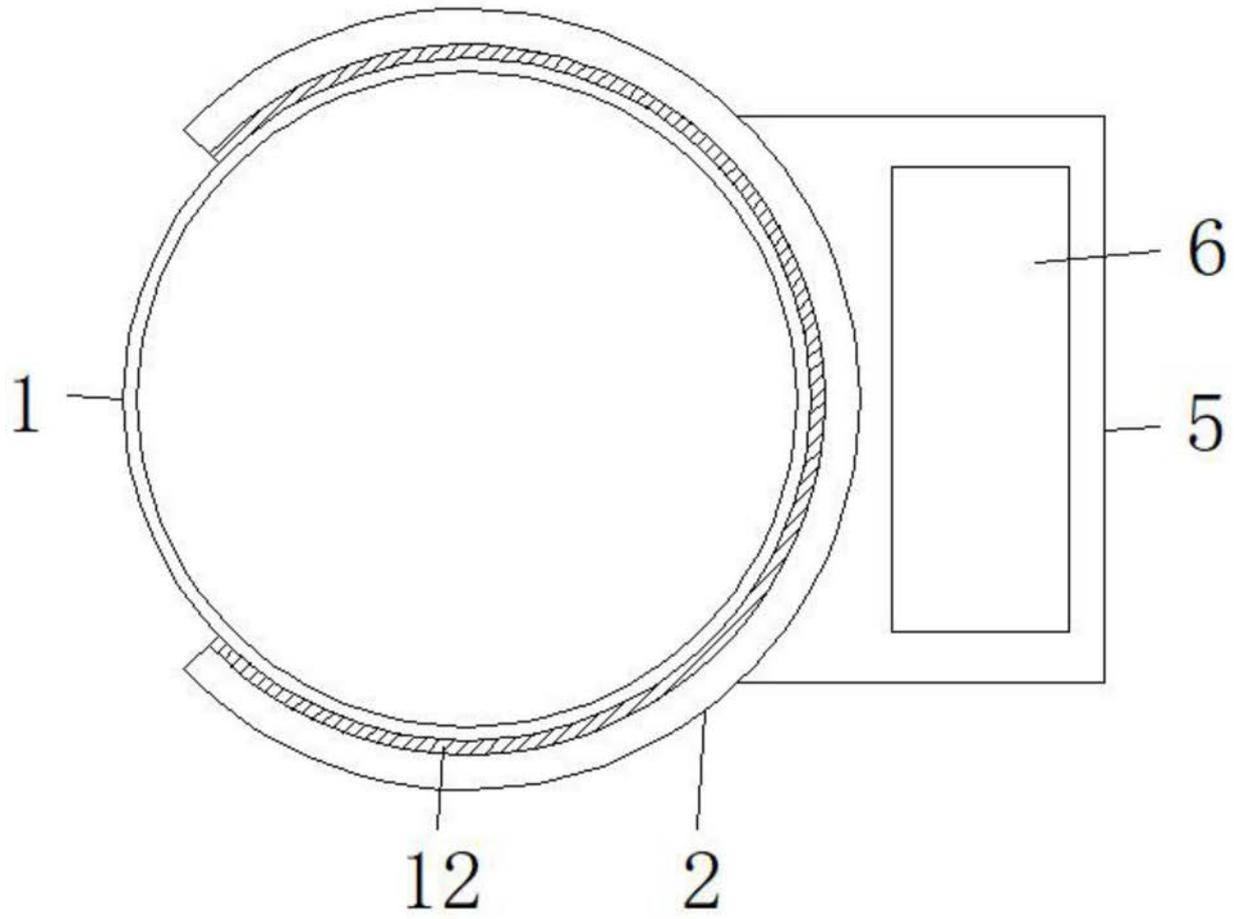


图4